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RCHANTS CHINA DIRECT INVESTMENTS LIMITED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

終止出售能通科技權益之交易

茲參照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7月29日刊發關於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深圳市天正投資有限公司(「天正」)與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938.SZ)(「紫光股份」)及能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能通科技」)之全部其他股東簽署有條件協議，據此，天正及全部其他股東同意出售，而紫光股份同意以現金及發行新股購買能通科技合共100%股權(「本次交易」)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就本次交易提供最新狀況。

根據紫光股份2013年11月30日的公告，其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通知，因參與重組交易的有關方面涉嫌違法被稽查立案，紫光股份的併購重組申請被暫停審核。

紫光股份於2014年6月27日刊發公告披露，近日涉及重組交易(含本次交易)之其他被收購方的主要股東向紫光股份發出通知，因紫光股份有關交易的重組被暫停審核且有關交易進程無具體時間表，對該被收購方經營造成了很大的影響，其提出解除與紫光股份簽署的所有交易文件並終止有關交易。紫光股份亦與能通科技控股股東溝通了上述情況。經協商溝通，紫光股份與能通科技控股股東最終未能就本次交易調整達成一致意見，能通科技控股

股東同意終止本次交易。紫光股份於公告中表示基於前述原因，有關重組交易已無法繼續推進，故有關重組交易只能終止，及紫光股份將向中國證監會申請撤回併購重組相關申請文件。

本公司董事會宣布鑑於以上情況，本公司亦需要終止按本次交易出售由天正所持有能通科技約 12.34%權益的計劃。

代表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謝如傑

香港，2014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引泉先生、洪小源先生、諸立力先生、周語茵女士及謝如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柯世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宝杰先生、謝韜先生、朱利先生及曾華光先生。此外，簡家宜女士是諸立力先生的候補董事。